

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

三教研训〔2020〕384号

关于海南省美育名师钟丽娇美术工作室 开展研修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市直属中小学：

根据《海南省美育名师工作室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我市美术学科的工作安排与教学需要，我院决定组织开展海南省美育名师钟丽娇美术工作室开展研修交流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与地点

1. 活动时间：2020年12月5日至7日。
2. 培训地点：昌江县、东方市。（具体安排见附件1）

二、活动形式

课堂教学交流，讲座培训学习。

三、参加人员（相关名单见附件2）

1. 海南省美育名师钟丽娇美术工作室成员。
2. 三亚市美术学科中心组；授课教师及讲座指导专家。
3. 天涯区黄嵘明美术工作室成员。
4. 全市中小学美术教师。

四、其它

(一). 海南省美育名师钟丽娇美术工作室成员、三亚市美术学科中心组成员、授课教师及讲座指导专家的交通费、食宿费、授课用具及资料费由省美育名师钟丽娇美术工作室专项经费列支；天涯区黄嵘明美术工作室成员的交通费、食宿费由该工作室专项经费列支；其他参训教师的相关费用回所在单位或工作室报销。

(二). 请各单位填写好培训学习报名表（附件3），于12月3日前报到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苏天新老师处。

(三). 活动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学校及地区疫情防控的有关规定。

- 附件：1. 具体活动安排表
2. 参加学习活动人员名单
3. 培训学习报名表



(联系人：苏天新；联系电话：13976165908)

(此件主动公开)